

附件 4

2023 年度广州市天河区发展和改革局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天河区高端专业服务业财政资金补助（23n）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2021 年 7 月出台了《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河区加快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穗天府规〔2021〕3 号），实施期限从 2021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每年根据上一年度企业的经营发展情况给予政策支持，2023 年度拨付资金是根据 2022 年企业的经营发展情况给予政策支持。

（二）项目立项依据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河区加快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穗天府规〔2021〕3 号）

（三）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的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对优质企业的引进和培育力度，发挥好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助力企业做大做强，推动天河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和更好服务区域实体经济。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本项目 2023 年度资金来源为区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023 年度本项目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075.61 万元，实际支出 5,075.61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五）项目实施情况

2023 年度共拨付高端专业服务业财政资金补助 5,085.61 万元，涉及企业 262 家次。2023 年度发生企业退回前期扶持资金 10 万元，已上缴至国库并冲减当年项目支出。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该项目申报立项规范，预算资金安排及时到位，资金审批和使用做到有章可依，具有合法合规性。该项目较好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撬动作用，提升了企业的发展竞争力，有利于带动区域经济的健康发展。

（二）项目绩效分析

1.获扶持企业（项目）数量指标，年初指标值设定为大于等于 100 家，最终扶持企业（项目）数为 262 家，完成年度目标。

2.政策兑现时间指标，年初指标设定为四季度前完成兑现，最终四季度完成兑现，完成年度目标。

3.获扶持企业营收增长指标，年初指标设定为获扶持企业企业营收平均增长超 1,000 万，最终获扶持企业企业营收平均增长 8,900 万，完成年度目标。

4.高端专业服务业营收增长指标，年初指标设定为增长

10%，最终高端专业服务业营收增长 12.5%，完成年度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围绕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过程中的综合性需求，为企业提供多方位的要素支持，使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能级实现稳步提升。高端专业服务业实现了 GDP、税收和区库三方面的稳步增长，政策实施成效较为显著。

三、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一）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能级实现稳步提升

在政策执行的三年间，我区高端专业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从 2020 年的 9.8% 稳步提升至 2023 年的 11.3%；全口径税收比重从 2020 年的 11.9% 提升至 2023 年的 14.9%，为我区税收的第三大支柱产业，仅次于金融业（占比 21.9%）、批发和零售业（17.0%）；区库税收比重从 2020 年的 13.8% 提升至 2023 年的 15.7%，为我区区库的第四大支柱产业。

（二）政策探索了免申即享的申报方式

政策在兑现方式上实行“一门式”办理，按照“能核准不评审”的原则，全部采用核准制，减少企业申报成本。过半条款按照“免申即享”原则设定，通过条款和政务大数据即可筛选出拟扶持企业和拟扶持金额，扶持计划可直接精准推送至企业。

四、存在问题或不足

绩效目标设置有待完善。2023 年项目绩效目标共设置三级指标 6 个，但还未能全面反映专项资金的总体绩效情况。因此，应完善项目的绩效指标，使项目更好地以绩效目标为

导向，实现财政资金效益最大化。

五、相关建议

（一）重新修订政策文件

《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天河区加快推动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穗天府规〔2021〕3号）已于2023年12月31日到期，该政策有效推动了天河区高端专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要在对政策系统检视的基础上，依法依规开展政策修订。

（二）切实提高预算执行质量

进一步理顺部门预算管理中的权责关系，切实强化区发展改革局党组作为预算编制主体、执行主体和责任主体的作用；进一步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严格执行区人大、区财政局审查批准的预算；进一步优化动态监控指标设置，完善动态监控体系。

（三）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优化完善绩效目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指标质量。根据财政绩效管理相关政策，优化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及填报，科学合理设置资金使用及项目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数值等。同时，进一步挖掘项目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确保绩效目标合理、明确和可衡量。